

國家教育研究院

108 年教育部國語辭典應用論壇暨第六屆辭典編輯培訓工作坊 研習活動計畫

一、緣起

國家教育研究院（以下簡稱「本院」）於民國 102 年承接教育部移撥之國語辭典業務，賡續辦理教育部線上辭典之維運，並依教師、學生、家長及一般民眾使用需求進行內容修訂，提供更完善的語文工具書。本院為培育辭典編輯人才，自 103 年起辦理「辭典編輯培訓工作坊」，課程設計以**辭典編輯概論**及**語文學理應用**為主，已辦理五屆，成效良好。

本年度將辦理第六屆，本屆課程以語料庫應用於辭典編輯為主題，包含新詞發展專題演講、異形詞專題論壇，並搭配結合華語文語料庫應用工具於辭典編輯實務課程，期藉此研習活動，不僅從學術研討及編輯實務角度，提供教育部國語辭典運用於中小學教學使用時的參考，亦激發參與人員從事辭典編輯之興趣，並且增進編輯所需之專業知能，進而成為辭典編輯人才，促進教育知識基礎的發展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 培育辭典編輯人才。
- (二) 提供教師教學應用及教材編輯者編輯教材參考。
- (三) 增進使用者對教育部各部字、辭典之了解。

三、日期及地點（請擇一報名）

- (一) 108 年教育部國語辭典應用論壇（108 年 8 月 13 日）

地點：本院臺北院區 10 樓國際會議廳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9 號 10 樓）

- (二) 第六屆辭典編輯培訓工作坊（108 年 8 月 13 日～108 年 8 月 16 日）

地點：第一日於本院臺北院區 10 樓國際會議廳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9 號 10 樓）參與論壇。

第二～四日於本院三峽總院區傳習苑 202 教室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 2 號傳習苑 2 樓）。

四、課程表（主辦單位得依實際狀況調整課程內容及師資）

★第一日工作坊暨論壇於本院臺北院區，不限工作坊學員參加；其餘課程則於本院三峽院區，限工作坊學員參加。

活動	日期／地點	時間	課程／活動	備註		
工 作 坊 ／ 論 壇	108/8/13 (二) 本院 臺北 院區 10 樓 國 際 會 議 廳	09:00~09:30	報 到			
		09:30~09:40	始業式 主持人：許添明院長			
		09:40~09:50	休 息			
		09:50~10:30	【引言】 語料庫應用於辭典編輯 引言人：林慶隆主任			
		10:30~12:00	【專題演講】 兩岸新詞的發展 主持人：許學仁教授 主講人：竺家寧教授			
		12:00~13:30	午 餐		學員及其他與會者均自理	
		13:30~15:10	【異形詞專題研討 1】 主持人：李添富教授			
			主題	發表人	討論人	
			漢語中的異形詞	巫俊勳教授	許學仁教授	
			論由異體字所形成 異形詞之辨析	鄒濬智教授	李添富教授	
			論由近義字所形成 異形詞之辨析	陳姑淨教授	劉雅芬教授	
		15:10~15:30	茶 敘			臺北院區 11 樓大禮堂
		15:30~17:10	【異形詞專題研討 2】 主持人：竺家寧教授			
			主題	發表人	討論人	
論由通假字所形成 異形詞之辨析	陳嘉凌教授		鄒濬智教授			
論聯綿詞之異形詞 辨析	楊憶慈教授		陳姑淨教授			
	論異形詞之辨誤	李淑萍教授	巫俊勳教授			
17:10~17:30	【綜合座談】 主持人：林慶隆主任			綜合座談結束後，住宿於三峽的工作坊學員於臺北院區大門外集合，搭乘專車至本院三峽總院區。		

活動	日期／地點	時間	課程／活動	備注
工 作 坊	108/8/14 (三) 三 峽 院 區 傳 習 苑	09:10~10:00	【課程 1】 辭典編輯三部曲之一——選詞 主講人：劉雅芬教授	
		10:00~10:10	休 息	
		10:10~11:00	【課程 2】 辭典編輯三部曲之二——取音 主講人：李鵬娟教授	
		11:00~11:10	休 息	
		11:10~12:00	【課程 3】 辭典編輯三部曲之三——釋義 主講人：林文慶教授	
		12:00~13:30	午 餐	三峽院區文蒼堂 1 樓
		13:30~17:00	【辭典編輯實作 1】 主講人：陳逸玫博士後研究員 實作輔導教師：林文慶、劉雅芬、李鵬娟、 陳姑淨、吳鑑城、陳逸玫	課程內容：辭典體例設計 及內容試撰（須自備筆記 型電腦）
		17:00~18:00	晚 餐	三峽院區文蒼堂 1 樓
		18:00~20:00	〔編輯經驗分享〕	三峽院區傳習苑 202 教室 （以參加為原則）
工 作 坊	108/8/15 (四) 三 峽 院 區 傳 習 苑	09:00~12:00	【辭典編輯實作 2】 主講人：吳鑑城助理研究員 實作輔導教師：林文慶、劉雅芬、李鵬娟、 陳姑淨、吳鑑城、陳逸玫	課程內容：華語文語料庫 於辭典編輯之應用（須自 備筆記型電腦）
		12:00~13:30	午 餐	三峽院區文蒼堂 1 樓
		13:30~17:00	【辭典編輯實作 3】 實作輔導教師：林文慶、劉雅芬、李鵬娟、 陳姑淨、吳鑑城、陳逸玫	課程內容：應用華語文語 料庫於辭典內容撰寫及成 果編排（須自備筆記型電 腦）
		17:00~18:00	晚 餐	三峽院區文蒼堂 1 樓
		18:00~20:00	〔分組討論〕	良師園交誼廳（各組自由參 加）
工 作 坊	108/8/16 (五) 三 峽 院 區	09:00~10:30	【實作研討 1】 辭典編輯成果分享 主講人：各組學員	分組報告→輔導教師講評
		10:30~10:40	休 息	
		10:40~12:00	【實作研討 2】 辭典編輯成果交流及講評 主講人：各組學員及輔導教師	
		12:00~13:30	午 餐	三峽院區文蒼堂 1 樓

活動	日期／地點	時間	課程／活動	備注
傳習苑		13:30~16:00	【辭典編輯實作4】 實作輔導教師：林文慶、劉雅芬、李鵬娟、陳姑淨、吳鑑城、陳逸玫	課程內容：辭典編輯成果修訂及展示（須自備筆記型電腦）
		16:00~16:10	休息	
		16:10~16:30	【綜合座談】 主持人：林慶隆主任	
		16:30~17:00	優秀學員頒獎典禮暨結業式 主持人：許添明院長	

五、研習對象及名額

活動	名額	對象
論壇 (108/8/13)	180名 (含工作坊學員)	1. 中小學語文學科教師。 2. 國內、外大專院校畢業或在學生。 3. 其他對辭典編輯有興趣者。 [注]工作坊學員限具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工作坊 (108/8/13~108/8/16)	42名	

六、報名相關事項

(一) 報名日期：

1. 論壇：即日起至108年8月5日（星期一）止。（如額滿即提前截止）
2. 工作坊：即日起至108年7月22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(二) 報名方式及相關說明：

1. 一律採線上報名（網址如下），請於報名時確認擬參與之活動並擇一報名。

活動	報名網址/QR code
論壇 (108/8/13)	https://bit.ly/2Mg7ekL 
工作坊 (108/8/13~108/8/16)	 https://bit.ly/2JJTywe

2. 若有辭典或其他刊物編輯、文字語言相關課程（如文字、聲韻、訓詁、漢語語言學等）修習經歷，請於「編務及相關專業資歷說明」欄註明。學歷則以 107 學年度之級別為準。本院將依所送資料優先錄取學經歷與本工作坊專業較為符合者。
3. 本院提供工作坊學員膳宿，研習期間（8 月 13 日～8 月 16 日）第二～四日供應午餐。另學員可於第一～三日免費住宿於三峽總院區宿舍（請自備盥洗用品）。請視需要於報名表中勾選餐食及住宿需求（住宿須知詳見：

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Report/naer_main.pdf）。

- （三）工作坊錄取公告：本院將於 108 年 7 月 29 日（星期一）前於本院網站最新消息公告工作坊學員錄取名單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。

七、報到相關事項

- （一）報到時間：108 年 8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至 9 時 30 分。
- （二）報到地點：本院臺北院區 10 樓國際會議廳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9 號 10 樓）。工作坊研習學員報到時，請出示足資證明為中華民國國民且載有姓名、個人照片的身分證明文件（如身分證、健保卡等）
- （三）交通方式：
 1. 大眾運輸交通工具：交通方式請參考本院網站之「[認識國教院／地理位置](#)」。
 2. 自行開車：工作坊學員可憑錄取通知信免費停車，惟車位有限，停滿為止。交通路線請參考本院網站之「[認識國教院／地理位置](#)」。
 3. 接駁車（僅限工作坊學員）：本院於活動第一日（8 月 13 日）及結束日（8 月 16 日）安排免費接駁車。
 - （1）第一日課程結束後，住宿三峽的學員於臺北院區大門外集合，搭乘專車至本院三峽總院區。結束日下午由三峽總院區至板橋車站。
 - （2）如有搭乘需求，務請於報名表中勾選，並請務必準時抵達指定乘車處搭乘，逾時不候。

八、其他

- （一）聯絡人：本院語文教育及編譯研究中心李小姐（02-7740-7291）
傳真（02-7740-7284），E-mail：onile@mail.naer.edu.tw
- （二）8 月 13 日全程出席並完成簽到與簽退的參與者，可核發教師在職進修研習時數共計 7 小時。
- （三）工作坊（8 月 13 日～8 月 16 日）全程參與且完成所有實作者，本院將發給工作坊研習證明，並具備優秀學員候選資格。
- （四）工作坊因安排有實作課程，請學員務必自備具上網功能之筆記型電腦，不建議使用未附實體鍵盤之平板電腦。
- （五）本院保有調整或變更活動內容之決定權與最終解釋權。